附件：招聘相关情况说明

一、招聘对象基本条件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热爱教育事业。具有符合相应岗位的专业知识、业务能力。具有正常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及招聘岗位所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符合相应招聘岗位的学历要求或专业技术职务和年龄要求。

二、待遇

按照《兰州理工大学技术工程学院薪酬管理办法》，受聘教职工享受基本工资、学历工资、校龄工资、岗位津贴及其他补贴等。学校依据相关规定为教职工购买社会保险，教职工可自愿参加《兰州理工大学技术工程学院企业年金》。学校为教职工提供公寓。（两室一厅、一室一厅、单身公寓等）。学校为教职工提供其他福利。

三、引进流程

1.报名：应聘者本人携带求职材料交至兰州理工大学技术工程学院机电工程学院机械设计制造系，或通过电子邮件将求职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材料包括：个人简历、身份证、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各类等级考试证书、各类获奖证书复印件、学业成绩单。

2.资格审查：机电工程学院组织相关人员根据各岗位招聘条件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者进入专业能力测试。

3.专业能力测试：机电工程学院对应聘相应岗位人员依据应聘者专业背景组织专业能力测试，由相关专家进行评议，通过专业能力测试者进入学校复试环节。

4.复试：学校人才引进领导小组对复试人员评议，通过复试的人员进入体检及聘用签约环节。

5.体检：学校对通过复试者安排体检。

6.聘用签约：学校与通过各项测试环节并体检合格者进行聘用签约，签订《劳动合同》。

7.报到：应聘者按照签约约定时间办理入职相关手续。